

荣成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调整我市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 销售价格的通知

荣发改价格〔2025〕1号

荣成港华燃气有限公司，北燃山东天然气荣成有限公司：

为适时传导气源价格变动影响，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，经研究，决定启动我市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，调整我市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我市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调整为每立方米 4.48 元。燃气经营企业可在不超过此价格的前提下自主确定具体销售价格。

二、燃气经营企业要严格执行价格政策，按规定做好价格公示，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监督，并定期将购销价格情况报市发展和改革局（价格管理科）。

三、本通知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。2025 年非供暖季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政策出台前，暂按本通知规定的价格执行，政策出台后多退少补。

荣成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1 月 2 日